



破碎处的花明

—读《病隙碎笔》有感

郑凌红/文

古今中外，真正优秀的写作在于打动人心。可人心，总是游离不定。以文字的外延沟通人心的内里，实则是作者追求的“取经之路”，也是自我成长的必由之路。史铁生先生的《病隙碎笔》，正是这样一部深深击中我内心的杰作。

跳出肉体痛苦，对常人来说已然是一项巨大的挑战，他还努力突破自卑心理的枷锁，以清醒的目光拥抱自我的“小爱”与普适性的“大爱”。他知道爱的平等性，他说“爱不是求助于他者的施予，是求助于他者的参加”。他把自己对于爱和性的渴望坦率地陈于纸上，只是在两者之间，他冷静地割裂看待，未曾倾斜于一方。

窃以为，打动人心有一密钥：真挚而深刻的生命体验。显然，《病隙碎笔》正是对此的完美诠释。史铁生的青春是“破碎”的，命运对他并不温柔，他被打上了“残疾人”的标签。更为不幸的是，身体再遭“晴天霹雳”——确诊尿毒症，终日以透析维系生命。

阅读《病隙碎笔》给予我强烈的“柳暗花明又一村”之感。柳暗，是自《我与地坛》沿袭的悲情余温；花明，则是“看山还是山，看水还是水”的豁达和释然。两者相得益彰，显示出作者精神世界的深邃与辽阔。

张路黎在《史铁生哲思文体研究》中评价：“在儒道互补为文化主流的中国文明里，忏悔意识是一个外来的异质性因素……出现了一批剖析灵魂，直指内心的文学。”《病隙碎笔》中那种灵魂的自我拷问，带着某种“超前性”，在不经意间触动读者的神经。我相信，读者在书中可以读到属于中国人的、历经磨难却越发坚韧的风骨。

再来说“完整”。他的完整，体现在对社会群体的“大爱”。他在众人为《三国演义》中赵子龙斩将闯营时，犀利地叩问：那些被斩首而不曾留下姓名的将士们，他们有亲人吗？有自己的生活吗？深沉的共情令人动容。

史铁生“上山下乡”的经历，也许很多读者未曾经历。他对生命终点的思考，对生态平衡的前瞻呼吁，字里行间的急迫感，无不彰显出作家的宏大

格局与时代胸襟。这份心系苍生、悲天悯人的情怀，初读引人沉思，再读更觉厚重深邃。

文学和人一样，都有两面性——宁静一面，热烈一面。在史铁生的文字里，内心无一日止息的起伏，与那翻滚波涛中心浩瀚的宁静相伴相生。破碎与完整，看似矛盾，实则相辅相成。他以生命证明：破碎，是抵达另一种深刻完整的途径；破碎，亦成就了一种震撼人心的圆满。

文学是带着“悲天悯人”气质的独立个体。读《病隙碎笔》的五年间，它向我缓缓展开了一幅宏大而简约的“人间道”图景：破碎的青春不因残疾而黯淡，深沉的爱充盈着这真实而滚烫的人间。这不仅需要非凡的毅力，更需要对生命本质高度自觉的洞察与飞蛾扑火般的勇气。就像有人说的那样，灵魂高翔于万物之上。

破碎与完整，在看似平和的记叙中惊艳地摊开。全书六辑完整呈现了作者的思想宇宙：疾病与命运、爱情本质、宗教信仰、艺术创作、社会伦理、终极关怀。每辑既有日常细节的白描，又有形而上的灼灼思辨，达到散文写作追求哲思的极致。

书中“地狱和天堂都在人间”“爱是唯一的救赎”等核心命题，通过碎片化叙事达成整体性的哲学建构，让我深陷其中，久久思索。

人的一生何其短暂！我们很容易迷失方向，陷入自我怀疑。只有通过内在持久而坚韧的“自我激励”，才有可能更大程度地接近理想的生活。毕竟境界的提升或对理想的趋近，皆需要艰苦卓绝的努力和思想的不断突围。

掩卷之际，脑海中浮现鲁米的诗句：

我的眼睛就像太阳，做出许诺

许诺着生命会拥抱每个晨朝

活生生的心给予着我们

恰如那光明界的照耀

心与天界一同，以极大的温柔，爱抚着大地。

那份饱受磨难却愈加炽热的光明之心，那份以笔为翼、在残缺中拥抱完整宇宙的灵魂力量，透过《病隙碎笔》的文字，永远叩击着、温暖着后来者的心房。

聊以二三事 说尽世人相

—读汪曾祺《世人二三事》

赵乔/文

汪曾祺先生有一双看透生活的慧眼。敏锐的感知能力使他轻易捕捉到别人熟视无睹的细节，洞察丰富的人性，并将其以文字形式表现出来。《世人二三事》就是这样一部呈现世人真相、令我感触颇深的散文集。

《世人二三事》分五辑。“荒诞之人”中，收集了在玉渊潭公园卖蚯蚓为业的小贩、去乡下看野景尝野味而改变深宅大院生活的关老爷、在午门历史博物馆蹬三轮车却有棱角顶棚绝活的祁茂顺等行为模式和生活方式与常人格格不入的人。“古怪之人”中，辑录了卖菜兼“拉皮条”的薛大娘、身居闹市却不为庸常生活所累的无名老人、日本飞机扔下炸弹时仍镇定地用汤匙搅动糖水莲子的郑智绵、熟悉的多个傻子，展现了芸芸众生的喜怒哀乐。“谋生之人”中，讲述公共汽车售票员、邮局投递员等底层劳动者的艰难困苦。“通透之人”中，囊括了沈从文、老舍、闻一多等在历史长河中如雷贯耳的学术巨匠，表现他们超凡脱俗的趣味和智慧。“怀念之人”中，缅怀生命中亲近的人，回忆与祖父母、母亲、小学同学的相处和他们带来的影响。

汪曾祺先生笔下的这些普通民众，大多面临生活的困境和社会的误解。他们遭遇坎坷，却从未放弃对美好生活的追求。作者写他们的生活琐碎，字里行间是平等的关注，是对复杂人性的理解和深切同情。《闹市闲民》中，那位无名老人住在公交站台旁的简陋屋子里，除了大冬天，门总是开着。“我”有时和他聊家常，“他就搬出一个马扎儿让我坐等”。由此深入他的日常，了解他一年到头三餐内容不变，“每天只是吃抻条面、拨鱼儿”，知晓他和亲属很少往来，活动范围很小，除了上粮店买面、上副食店买酱，最热爱的就是坐在门口看“闲”。读至此，我感受到这仿佛是经历了各种运动之后，克服了惶惶然戚戚然，只以平和心态看待滚滚红尘的“活庄子”。老人“平平静静，没有大喜大忧”，跟人说话时总是“带着笑意”，那种胸怀坦荡、逍遥自在的生活态度，深深触动了我。《薛大娘》中的主人公卖菜之余，最喜欢帮助大户人家的女佣和街上风流的年轻人穿针引线。在旁人看来，“拉皮条”是道德败坏，薛大娘却毫不在意。甚至在保全堂药店喝茶时，她忽略了家有丈夫的实际，对新来的管事产生好感，并超越了普通男女关系。这种行为触摸到现实中不便公开的隐私角落，涉及生存的复杂性，自然有其争议处。但是，文章中一再提到薛大娘的“利索”“健康”“英气”，“身心都很健康，这是一个彻底解放的人，自由的人”。其中隐含着汪老对人性复杂的深刻理解与某种宽容态度。它所揭示的，或许正是特定时代背景下个体身心寻求自由的曲折表达。读者很难简单地用对错去评判，这大概就是人性的深不可测之处。

汪曾祺先生最令人叹服处，在于他善于捕捉生动的细节，以蕴蓄自然的语言，在日常生活的根基上筑起文字的大厦。《世人二三事》正是从细枝末节入手，以鸡毛蒜皮的小事，写出生活的本质，是螺蛳壳里做道场的高明。“握手是轻轻的。老舍先生执壶为客人倒茶”，简单两个短句，传递出老舍先生待人的温文尔雅。《卖蚯蚓的人》中，“衣服都是宽宽大大的，褪了色，而且带着泥渍，但都还整齐。脸上说不清什么颜色，只看到风、太阳和尘土”，简练的白描手法，传达丰富的信息，力量远超冗长的叙述。感情深藏于笔墨之间，不见奇崛，却节制内敛，给读者留下广阔的回味空间。“慢慢蹬着一辆旧自行车，有时扶着车慢慢走。走一截，扬声吆喝：‘蚯蚓来——蚯蚓来’”，精准描绘人物的神态动作，将辛苦谋生写得富有情致，把读者带入栩栩如生的生活场面。“随手一抓，有时添几条”，两个散淡动词，看似漫不经心，却生动勾画出朴素豪爽的性格。“有个街坊，他挖药材，我跟着他，用用心，就学会了。这北京城，饿不死人，你只要肯动弹，肯学”，谈话式的随意中自然流露出勤奋好学与积极乐观。没有任何主观评价价，寥寥数语，人物便已血肉丰满。

读毕此书，我的感觉是：不同于宏大叙事的巨著，往往须得正襟危坐伏案深读，《世人二三事》可在任何碎片时间里翻阅，在温暖的文字中重温市井巷陌中的趣闻逸事，感受那份独特的人间烟火与汪老笔下普通生命的坚韧光华。

高低/文

作者朱辉在《万川归》后记中写道：“写作者就是一台摄像机，记录时间，回放时间。”这部耗时二十年构思、两年修改的长篇巨著，读来深感触动，最终以“万川归”三字作结。在我心中，它如同被投入时光长河的一颗石子，激荡起个体命运的层层涟漪，更映照出一代人清晰又模糊的精神倒影。

“万川归”三字，初看是万风和、丁恩川、归霞三位主角姓名的巧妙拆解，细细体会，它更是朱辉精心设计的“命运图谱”。令我印象深刻的是，“万”对应万风和——他从苏北农村考入大学，乘时代之风成为房地产商人，却深陷于财富与血缘的双重迷思中：儿子非亲生、自己亦非亲生的真相，刺穿了“血缘认同”的虚妄，恰如“万”字所象征的喧嚣世相；“川”对应丁恩川——这位将毕生奉献给西北水利的专家，把青春浇筑在白鹤滩水电站的坝体上，成为“国之重器”的具象化身，却终身困囿于城市与乡野的裂隙，如“川”般在奔涌中坚守；“归”则如宿命般镌刻在归霞的

生命里——她从水利高才生跌落至机关边缘人，婚姻溃败、精神崩塌后选择江葬，以“归入江河”的方式完成与生命本质的和解，正是“归”字最具悲剧与哲理的注脚。

更令我拍案叫绝的，是三个名字拼贴成“万川归”，暗合《庄子·秋水》“天下之水，莫大于海。万川归之”的哲思。万风和、丁恩川、归霞本如“一条河里的鱼不认识另一条河里的鱼”，却因底层保安李弘毅的器官捐献意外交汇——这个底层保安的死亡，将疏离的灵魂编织成“水做的亲人”。我从中读懂了朱辉的暗示：所谓“归处”，从不是个体的孤独抵达，而是在与他者的联结中，完成对生命意义的确认。

小说的底色是时代。《庄子》中“万川归海”的自然意象，在小说中被赋予了改革开放四十年的人性注脚。万风和的高考、下海、丁恩川的西北坚守，归霞的专业放弃，都是那一代知识分子的典型选择——他们被时代浪潮裹挟前行，既享受过红利，也承受过阵痛。著名作家毕飞宇说：“朱辉的60年宏观感，让他写活了一代人的背影。”

但朱辉的深刻在于，他以“水”的隐喻揭示精神困境与突围。万风和烧掉亲子鉴定书，领悟“生不如养，性情投缘远超血缘”；归霞选择江葬，以“水”的包容消解悔恨；丁恩川坚守西北，以“国之重器”的建设致敬理想主义。他们的“归处”，不仅呼应《庄子》“万物齐一”，更突破现代性焦虑的围墙——物质洪

流中，精神的“归海”才是终极救赎。

《万川归》的叙事充满“未完成感”：万风和的发妻为何出轨？归霞被绑架的真相是什么？朱辉坦言：“对隐私的体面尊重，是现代叙事伦理。”他不急于揭秘，像外科医生“知何处下刀，亦知何伤不必剖开”。

这种克制成就深度。当万风和失忆追问“我是谁”，当归霞江葬和解，当李弘毅的器官“重生”，我恍然领悟：生命的意义不在于解开谜团，而在于接纳不确定性。正如评论家张光芒所言：“朱辉的叙事伦理转向——真相不重要，凡人无需全知。”这种“未完成”的美学，让小说更接近生活本相：我们终其一生，都在“知与未知”间寻找答案。

合上《万川归》，“万川归”三字的深意越发清晰：它不仅是一部小说的结构密码，更是一代人的精神图谱；它不仅指向“归向何处”的答案，更揭示“如何在流动中安放灵魂”的哲思。正如朱辉在后记中所写：“写这本书，是把自己揉碎了。”当读者翻开书页，那些被揉碎的生命碎片，终将在“万川归海”的叙事中，重新拼凑成完整的光——那是属于我们这代人的，对生命最真诚的致敬。

羽翼间的生命密码：重读万物共生课

—读《野禽记》有感

张太忠/文

喜欢傅菲的文字多年，特别是这本以禽鸟为笔、以天地为笺的《野禽记》。为写这本书，傅菲在鄱阳湖的晨雾与武夷山的暮色里奔波了十余年。读毕《野禽记》，我深深感到这本书早已超越普通观察笔记的范畴，为读者提供了一次在钢筋森林之外的精神修行。书里，科学的严谨与诗意的灵动共生，自然的本真与人文的深邃交融，为困于都市樊笼中的我们推开了一扇重新审视生命的窗。

在书页间，傅菲如同一位引路人，引领我穿行于四十种鸟类的生命轨迹。当他描写白鹭是“奔跑在空中的白马”，白鹇飞翔“如游龙飞旋”，画眉鸣叫“如玉珠落盘”时，我惊叹于文字中全景与特写的自如切换。雀鹰捕猎的惊险、红嘴蓝鹊斗蛇的壮烈，令我不由得屏息凝神。这些描述之所以如此鲜活，不仅在于傅菲手持量尺般的精准——白鹭翼羽振动的频率、红隼俯冲的锐角，都精确得如同透过文字看到了生物课本上的力学图解，更在于他怀揣

诗卷的灵性视角——白鹭掠过水面是“给湖水簪了根银簪”，雁群划破秋空是“天空在练习书法，一撇一捺都带着风的重量”。这种科学与诗意的交融，让鸟类的形象有了标本般的真实，更晕开了水墨画般的意境，每每读来，都如在眼前。

比形态更触动我的，是傅菲透过羽翼所揭示的生存哲学。在鄱阳湖的浅滩上，雁群以“V”形编队穿越风暴的场景令我震撼——“真正的群体不是彼此依赖，而是互相托举”。在婺源的老樟树下，翠鸟为喂养雏鸟耗尽羽毛光泽的描写让我眼眶湿润——“生命的传承从来都是一场华丽的燃烧”。这些观察如丝线般在我心间织成了一张网：鸟鸣的反哺映照孝道，伯劳的领地划分暗合契约，候鸟的迁徙则深刻对应着人类对故土的眷恋。而书中“禽鸟的世界里，从没有多余的规则，只有活下去的智慧”这样朴素的箴言，岂不是对汲汲营营的我们最深刻的叩问？每每掩卷，它都令我沉思良久。

书中最为珍贵的馈赠，是傅菲构建的自然美学体系。他让我深刻领悟到：丹顶鹤的红冠

要在苍茫芦苇荡中才显其清贵，画眉的啼鸣需在寂静山林间才得其悠远。每一种鸟类的美，都是天地万物共同创作的无声之诗。这种“共生之美”的视角，正是被城市生活割裂的现代人极度匮乏的觉醒。无论普通麻雀、燕子，还是珍稀白鹤、中华秋沙鸭，在傅菲笔下皆闪耀着自身生命的光华。当读到“少了一只鸟，春天就缺了个音符”时，一种难以言喻的惆怅瞬间攫住了我——这岂止是对鸟类的礼赞，更是对人与自然共生本质的深沉提醒。我们从来不是自然的主人，而是休戚与共的伙伴。

难怪作家周蓬莱赞誉傅菲有颗悲悯的心，自然美学家王西敏也叹服他将“文学的美和科学的准捏到了一起”。合上《野禽记》，仿佛刚刚完成一次山野间的跋涉，羽翼的拍打声犹在耳畔。傅菲的文字如清泉，悄然洗涤了我被城市尘埃覆盖的心。

在鸟飞鸟鸣的世界里浸润一番后，我似乎明白了：鸟的故事中，原来藏着生命最本真、最坚韧的样子，更蕴藏着我们与万物和谐共生这份深植于血脉的古老智慧。